

教育部文件

教发〔2025〕1号

教育部关于印发《中国教育监测与评价统计指标体系（2025年版）》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、统计工作的重要论述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，落实《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（2024—2035年）》有关部署，充分发挥教育统计工作对教育管理、科学决策和服务社会的重要作用，教育部对2020年发布的《中国教育监测与评价统计指标体系》进行了修订。

本次修订对接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教育目标与教

育强国建设发展目标，在 2020 年版基础上，删减了部分应用场景少或不再统计的指标，进一步规范了指标名称、概念界定、统计口径、数据来源等，并新增了部分指标。与修订前的指标体系相比，保留原指标 46 项，新增指标 11 项，修订指标 67 项，进一步提升了指标体系的科学性与针对性，能够更好地监测与评价各级教育事业发展状况。

现将新修订的《中国教育监测与评价统计指标体系（2025 年版）》印发给你们，供参照使用。

教 育 部

2025 年 2 月 5 日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

部内发送：有关部领导，办公厅

教育部办公厅

2025 年 2 月 8 日印发
